

決定摘要

鄉郊及新市鎮規劃小組委員會第 752 次會議

日期：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香港北角渣華道 333 號北角政府合署 15 樓會議室(1537 室)

通過第 751 次(二零二四年十月四日)會議記錄

續議事項

<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	<u>決定</u>
<p>第 12A 條申請編號 Y/YL-KTN/5(要求延期)</p> <p>申請修訂《錦田北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YL-KTN/11》，把位於元朗錦田第 109 約地段第 1171 號 B 分段的申請地點由「農業」地帶改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1)」地帶，以及修訂適用於申請地點土地用途地帶的《註釋》(公開會議)</p>	延期
<u>西貢及離島區</u>	<u>決定</u>
<p>擬修訂《蠔涌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 S/SK-HC/11》</p>	同意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SK-TMT/81</p> <p>擬在劃為「海岸保護區」地帶及「綠化地帶」的西貢黃麴地大網仔路的政府土地闢設公用事業設施裝置(地底電纜)，以及進行相關挖土工程(公開會議)</p>	批准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SK-PK/295(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自然保育區」地帶的西貢大涌口企壁山第 219 約地段第 110 號重建屋宇(公開會議)</p>	延期

<u>西貢及離島區</u>	<u>決定</u>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I-TOF/5(要求延期) 擬在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的大嶼山大澳橫坑村 47 號兩座現有建築物地下闢設靈灰安置所(公開會議)	延期

<u>沙田、大埔及北區</u>	<u>決定</u>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MOS/129 擬在劃為「休憩用地」地帶的馬鞍山保泰街的政府土地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為期八年)(公開會議)	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八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ST/1032 擬在劃為「工業」地帶的大圍成運路 13 至 15 號樓上集團中心地下(部分)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三年)(公開會議)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TP/698 擬在劃為「綠化地帶」的大埔新屋家村第 21 約地段第 83 號 C 分段餘段及第 470 號 D 分段興建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公開會議)	批准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TP/699 擬在劃為「綠化地帶」的大埔新屋家村第 21 約地段第 83 號餘段興建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小型屋宇)(公開會議)	批准
第 16 條申請編號 A/TP/700 擬略為放寬劃為「住宅(甲類)9」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的大埔頌雅路西的政府土地的地積比率及建築物高度限制，以作准許的公營房屋發展(公開會議)	批准

<u>沙田、大埔及北區</u>	<u>決定</u>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LT/767(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及「自然保育區」地帶的大埔林村大菴山村第 25 約的政府土地闢設公用事業設施裝置(架設架空電纜、電纜棟柱及撐杆)，以及進行挖土和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LT/768(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自然保育區」地帶的大埔林村大菴山村第 25 約的政府土地闢設公用事業設施裝置(鋪設地底電纜和架設架空電纜、電纜棟柱及撐杆)，以及進行挖土和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LT/769(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大埔林村大菴山村第 25 約的政府土地闢設公用事業設施裝置(鋪設地底電纜及架設電纜棟柱)，以及進行挖土和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FTA/246</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恐龍坑第 87 約地段第 357 號(部分)及第 359 號(部分)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及機械(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LYT/833</p> <p>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龍躍頭簡頭村第 76 約地段第 1573 號 A 分段(部分)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只限私家車及輕型貨車)(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MUP/205(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住宅(丁類)」地帶的沙頭角第 38 約地段第 147 號 A 分段、第 175 號餘段(部分)及第 176 號 B 分段第 2 小分段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五金雜貨及建築材料零售商店)(為期五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沙田、大埔及北區</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決定</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L/773(要求延期)</p> <p>在劃為「露天貯物」地帶及「農業」地帶的粉嶺軍地第 83 約地段第 456 號餘段、第 459 號、第 460 號、第 461 號、第 462 號及第 2229 號餘段關設臨時物流中心(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L/774</p> <p>在劃為「農業」地帶的打鼓嶺第 84 約地段第 220 號關設臨時建造業訓練中心連附屬辦公室(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L/775</p> <p>為批給在劃為「露天貯物」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的粉嶺軍地北村第 76 約地段第 2195 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作臨時存放五金貨品連附屬工場用途的規劃許可續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L/776</p> <p>在劃為「露天貯物」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的上水坪峯第 77 約地段第 887 號、第 890 號 A 分段餘段、第 890 號餘段及第 890 號 B 分段和毗連政府土地關設臨時貨倉(存放建築設計樣辦連附屬鄉郊工場和存放蔬菜、生果及食品的凍倉)(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LN/88(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打鼓嶺北第 78 約地段第 777 號(部分)關設臨時康體文娛場所(燒烤地點)(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塘工程(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LN/89(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康樂」地帶的打鼓嶺北第 80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關設臨時貨倉(木材及其他相關材料)(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u>沙田、大埔及北區</u>	決定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NE-TKP/1(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北潭凹毗連第 255 約地段第 369 號的政府土地闢設臨時私人花園(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A 條申請編號 A/NE-TK/678-15(申請撤回)</p> <p>擬延長履行已核准作臨時康體文娛場所(休閒農場)連附屬設施和食肆(為期五年)及部分填土工程用途的規劃許可附帶條件(e)、(g)、(i)及(k)項的期限，所涉地點位於劃為「農業」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的大埔汀角路第 17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公開會議)</p>	撤回

<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	決定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 FSS/299(要求延期)</p> <p>擬略為放寬劃為「住宅(甲類)5」地帶的上水寶石湖路的政府土地的地積比率及建築物高度限制，以作准許的公營房屋發展(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001</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錦田逢吉鄉第 107 約地段第 972 號 C 分段(部分)闢設臨時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004</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錦田逢吉鄉第 107 約地段第 1291 號(部分)闢設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和填塘工程(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	<u>決定</u>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017</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錦田第 107 約地段第 1864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關設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為期三年), 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 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020(要求延期)</p> <p>在劃為「綜合發展區(1)」地帶的元朗錦田長春新村第 107 約地段第 1816 號(部分)、第 1826 號(部分)及第 1827 號(部分)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 並關設附屬辦公室(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046</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錦田北第 109 約地段第 594 號餘段及第 595 號餘段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 並關設公眾停車場(貨櫃車除外)連附屬設施(為期五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 為期五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N/1048(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錦田第 109 約地段第 1198 號 B 分段(部分)及第 1199 號餘段(部分)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五年)(公開會議)</p>	<p>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S/1023</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錦田第 106 約地段第 1165 號(部分)關設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為期三年), 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 為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S/1024</p> <p>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錦田南錦上路第 109 約地段第 367 號餘段(部分)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地產代理)(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 為期三年</p>

<u>粉嶺、上水及元朗東區</u>	<u>決定</u>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KTS/1025(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及「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第 106 約地段第 1489 號餘段及第 1490 號 A 分段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NSW/314(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其他指定用途」註明「綜合發展包括濕地修復區」地帶的元朗錦學路東北面壘圍第 104 約多個地段進行住宅發展(連濕地生境)，以及進行填塘／填土和挖土工程(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NSW/334(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其他指定用途」註明「綜合發展包括濕地修復區」地帶的元朗第 115 約地段第 1212 號 A 分段第 2 小分段(部分)及第 1212 號 A 分段第 3 小分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關設臨時貨倉(危險品倉庫除外)連附屬設施(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延期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MP/378</p> <p>為批給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下竹園村第 104 約的政府土地(前竹慶公立學校)作臨時郊野學習中心及有機農場用途的規劃許可續期三年(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H/1031</p> <p>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元朗八鄉水澗石第 111 約地段第 83 號(部分)、第 85 號餘段(部分)、第 86 號(部分)、第 87 號 B 分段(部分)、第 87 號餘段(部分)及第 92 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關設臨時私人停車場(貨櫃車除外)(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臨時性質的許可，為期三年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屯門及元朗西區</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決定</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HSK/535(要求延期)</p> <p>在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的元朗厦村第 124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臨時露天停泊旅遊巴士／巴士和私家車，並露天存放輪胎和零件，以及闢設附屬工場(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TM-SKW/126(要求延期)</p> <p>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綠化地帶」及「綜合發展區」地帶的屯門大欖涌第 385 約地段第 301 號、第 303 號 A 分段、第 303 號 B 分段、第 309 號(部分)及第 310 號 C 分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TM-SKW/129(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屯門掃管笏第 385 約地段第 247 號(部分)及第 248 號(部分)經營臨時商店及服務行業(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TM/594(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政府、機構或社區」地帶的屯門青山村第 131 約地段第 755 號 A 分段興建屋宇(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HTF/1168(申請撤回)</p> <p>擬在劃為「綠化地帶」及顯示為「道路」的地方的元朗厦村第 125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臨時露天存放建築材料、建築機械及車輛，並闢設附屬設施(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填塘及挖土工程(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撤回</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屯門及元朗西區</u></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u>決定</u></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LFS/531</p> <p>擬在劃為「綠化地帶」的元朗流浮山第 129 約地段第 1267 號、第 1268 號(部分)及第 1269 號(部分)闢設臨時康體文娛場所(休閒農場)(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拒絕</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N/80(要求延期)</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上白泥第 135 約地段第 60 號 C 分段(部分)闢設臨時康體文娛場所(休閒農場)連附屬設施(為期五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PS/732</p> <p>為批給在劃為「綜合發展區」地帶的元朗屏山第 122 約地段第 139 號(部分)、第 140 號(部分)、第 141 號(部分)、第 145 號(部分)、第 146 號、第 147 號、第 148 號(部分)、第 149 號(部分)、第 151 號、第 152 號、第 155 號(部分)、第 159 號、第 160 號(部分)、第 164 號(部分)、第 165 號(部分)、第 166 號(部分)、第 167 號、第 168 號(部分)、第 169 號、第 170 號、第 177 號、第 178 號(部分)及第 179 號(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作臨時貨倉(貯存日用品)用途的規劃許可續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 臨時性質的許可，為 期三年</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TYST/1270(要求延期)</p> <p>在劃為「未決定用途」地帶及「住宅(丙類)」地帶的元朗白沙村第 119 約多個地段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貨倉以存放建築材料、食品、汽車、汽車零件及電子產品(為期三年)(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延期</p>
<p>第 16 條申請編號 A/YL-TT/651</p> <p>擬在劃為「農業」地帶的元朗第 118 約地段第 2230 號餘段(部分)和毗連政府土地闢設臨時貨倉存放建築材料(為期三年)，以及進行相關的填土工程(公開會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在有附帶條件下批給 臨時性質的許可，為 期三年</p>

其他事項	
------	--

提供以上資料，旨在方便市民大眾參考。在任何情況下，城市規劃委員會都不會就以上資料的使用及該等資料的任何錯誤或偏差承擔任何責任。任何人如有疑問，應向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查詢。